

证券代码：300847

证券简称：中船汉光

公告编号：2022-036

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1日通过电话、通讯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相关与会人员发出。会议于2022年9月27日上午9点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董事1名，委托出席董事1名（非独立董事王孟军委托非独立董事张海君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），董事汪学文、吴荣斌、童东风、杨联明、陈丽京、冷欣新、吴壮志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张海君董事长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变更公司住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中船重工汉光

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，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。本次变更具体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现场会议于 14:30 时在河北省邯郸市开发区世纪大街 12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27 日